

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网络安全服务合同

甲方：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乙方：淮安易云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乙方:淮安易云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项目编号 JSZC-320800-JZCG-C2024-0109 的 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网络安全服务 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结果及磋商文件的要求,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

一、服务内容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频率	交付物
1	服务工具	1、为保障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系统运行稳定,服务供应商需使用流量检测分析类工具进行资产发现、安全检查服务,所使用服务工具需支持对接威胁情报中心,支持本地查看情报库中的威胁情报数据(域名、文件 HASH、入站出站 IP),包含情报状态、确信度、威胁等级、威胁类型、恶意家族、组织名称、创建时间、更新时间等。 2、服务供应商在进行资产梳理服务时所使用服务工具,需支持对 Web 类、FTP、TELNET 等类型的资产指纹进行识别,识别信息包括指纹名称、分类、标签、厂商名称、官网链接、产品链接、产品描述、对应资产接口等;支持区分每个资产接口的最新指纹和历史指纹。 3、为落实安全服务中发现的各类问题,服务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工具需支持将资产信息、流量审计数据、风险告警数据、三层 MAC 地址信息等自动同步至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互联网侧安全管理分析平台,通过安全管理分析平台进行统一处置管理,与边界安全设备自动联动编排封阻威胁源。	按照甲方要求	
2	法院行业“全国法院网络安全攻防演练”实战支撑	需协助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参与最高法“全国法院网络安全攻防演练”实战支撑服务,服务供应商需提供不少于 120 人天的现场支撑服务,对服务质量甲方有权进行考核。	每年一次	漏洞报告和得分

3	资 产 梳 理	对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单位的资产从 IP、端口、系统版本、部署信息等维度进行梳理,形成资产清单,并进行实时更新。	每半年一次	《资产信息台账》
	渗 透 测 试	对网站、C/S 类客户端,以及微信小程序,APP 等进行人工渗透测试,发现存在的应用问题,并提供渗透测试报告以及整改建议。	每半年一次	《渗透测试报告》
	新 系 统 上 线 检 测	通过测试信息系统网络环境、主机、数据库、中间件、应用等安全和运行可靠性是否达到入网要求,并通过入网安全测试工作发现系统中存在的问题,在系统投入运行前提出改进意见,避免系统“带病”上线,保障系统及网络安全稳定运行。	按需	《新系统上线检测报告》
	漏 洞 扫 描	通过自动化扫描工具,对目标网站服务器、系统服务器、网络设备、安全设备等进行自动化安全扫描进行漏洞扫描、软件漏洞扫描、端口及服务探测、弱口令扫描等,提前发现系统可能存在的各类安全风险,并提供修复建议。	每季度一次	《漏洞扫描报告》
	网 络 架 构 分 析 服 务	对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评估范围内信息系统的网络拓扑及网络层面细节架构的评估,发现网络基础架构方面的脆弱性,进一步提升网络安全防范水平。	每年一次	《网络架构分析报告》
	安 全 巡 检	定期对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信息系统中包括网络设备、主机设备、安全设备进行全面地安全巡检,主要是设备运行情况,网络设备流量情况等,提供管理或行业安全合规咨询的建议	每日一次	《驻场安全运营报告》
	安 全 检 查	梳理、掌握下属单位重要网络与信息安全基本情况,查找突出的问题和薄弱环节,分析面临的安全威胁和风险,有针对性的采取防范对策和改进措施,加强网络与信息系统安全管理和技术防护,促进淮安中级人民法院与下属单位安全防护能力和水平提升,预防和减少重大网络安全事件的发生。	每年一次	《安全检查方案》、 《安全检查报告》、 《安全整改落实报告》
	应 急 演 练	根据系统实际环境情况,提供多个场景下的演练方案,以模拟演练或者桌面推演的方式检验应急预案的完整性、可行性,提高应急处理能力。	每年一次	《演练方案》、 《演练总结报告》

协助安全问题处置	针对渗透测试、漏洞扫描发现的安全风险，输出专业可落地的安全处置方案，协助进行全面加固，加固完成后进行全面复测，确保安全加固有效性。	根据实际情况安排	《安全处置方案》
网络安全培训	为提高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内部人员的信息安全意识及安全管理能力等，开展信息安全意识培训，通过安全培训使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相关人员的安全能力有明显提升。	每年一次	《安全培训PPT》
重要时期安全保障与攻防演练	在重大活动网络安全保障期间，应开展网络安全预警监测、应急值班值守、安全事件处置等工作，并提交报告。同时在重保期间协助参与攻防演练活动，提供攻击队安全评估服务，对给定的目标资产开展漏洞挖掘，渗透测试。	根据实际情况安排	《重要时期安全保障报告》 《漏洞测试报告》
其他安全服务事项	除以上安服外的其他安全运营和响应事项。 (如：提供全国法院系统攻防演练互查小组、演习防守小组服务)	按照甲方要求	按需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的总金额(大写)为 陆拾壹万 元人民币。税率 6%，不含税金额 575471.70 元，增值税税 34528.30 元。

三、供货时间和地点

服务时间：一年。

服务地点：由采购人指定。

四、付款

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及下辖法院安全服务费用分摊表	
单位名称	费用(元)
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210000
淮安市金湖县人民法院	50000
淮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50000

淮安市涟水县人民法院	50000
淮安市盱眙县人民法院	50000
淮安市洪泽区人民法院	50000
淮安市淮安区人民法院	50000
淮安市清江浦区人民法院	50000
淮安市淮阴区人民法院	50000
合计	610000

合同签订后 20 个工作日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共支付合同款 60%, 共 366000 元 (其中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支付 126000 元, 8 家基层法院各支付 30000 元), 6 个月后共支付至合同款的 80%, 共 122000 元 (其中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支付 42000 元, 8 家基层法院各支付 10000 元), 合同期满后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共支付至审计价格的 100% (不计利息), 共 122000 元 (其中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支付 42000 元, 8 家基层法院各支付 10000 元)。甲方根据实际工作需要, 在服务满意的基础上, 可与乙方续签一年合同, 一年一续签, 续签次数不超过 2 次。

乙方账户信息:

公司名称: 淮安易云科技有限公司

基本户帐号: 32001725536052509680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淮安市健康支行

五、验收

甲方按磋商文件相关要求进行。如需委托第三方验收, 第三方是指: / , 验收费用由甲方承担。因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标准导致

甲方重复支出的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作如下___处理：

1、申请仲裁。选定仲裁机构为淮安市仲裁委员会。

2、提起诉讼。约定由采购人所在地法院管辖。

八、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加盖电子签章后生效。

九、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合同格式及条款；

2、磋商文件和乙方的响应文件；

3、成交通知书；

4、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甲方：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签定日期：2024.10.18

乙方：淮安易科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电子签章）

代表签字：

签定日期：2024.10.18

平朱
印峰

合同条款

1. 定义

本合同中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甲方和乙方（以下简称合同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列明的合同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格。

(3) “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系指乙方按合同要求，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表、备件、工具、技术及手册等有关材料。

(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所有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服务，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义务。

(5) “甲方”系指购买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的单位。

(6)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规定提供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和服务的供应商。

2. 技术规范

2.1 提交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的技术规范应与磋商文件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响应文件的规格响应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3. 专利权

3.1 乙方须保障甲方在使用该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版权、专有技术

等权利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4. 包装要求

4.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均应按相应的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使包装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4.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5. 装运标志

5.1 乙方应在每一包装箱邻接的四侧用不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字样做出下列标记：

- (1) 收货人
- (2) 合同号
- (3) 装运标志
- (4) 收货人代号
- (5) 目的地
- (6) 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名称、品目号和箱号
- (7) 毛重 / 净重
- (8) 尺寸（长 X 宽 X 高，以厘米计）

5.2 如果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单件重量在两吨或两吨以上，乙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志标明“重心”和“吊装点”，以便装卸和搬运。根据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乙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有“小心轻放”、“勿倒置”、“防潮”等字样和其他适当的标记。

5.3 因缺少装运标志或者装运标志不明确导致货物在运输、装卸过程中产生的损失，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过错责任。

6. 付款方式

6.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6.2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合同中所附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发票；
- (2) 制造厂家出具的质量检验证书等；
- (3) 装箱单；
- (4) 验收合格证；
- (5) 使用方加盖公章证明货物交付使用合格的验收表。

6.3 甲方将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付款方式安排付款。

7. 伴随服务

7.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合同中所附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

7.2 除第 7.1 条规定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安装和启动监督；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工具；
- (3) 在合同中乙方承诺的期限内对所提供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应承担的义务；

(4) 在项目交货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行、维护对甲方人员进行培训。

7.3 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含在合同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

8. 质量保证

8.1 乙方应保证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是用一流的工艺和最佳材料制造而成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造成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8.2 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的结果或当地商检部门检验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在一个月内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提出索赔。

8.3 乙方在收到通知后三十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或部件。

8.4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三十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8.5 除合同专用条款规定外,合同项下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通过最终验收起12个月。

9. 检验及安装

9.1 在交货前,制造商应对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规定的证书。该证书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在证书中加以说明。

9.2 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运抵现场后,甲方将对货物(含

软件及相关服务)的质量、规格、数量和重量进行检验,并出具检验证书。如发现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的规格或数量或两者都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在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运抵现场后 90 天内,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的结果或当地商检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除责任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之外。

9.3 如果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的质量和规格与合同不符,或在第 11 条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甲方将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

9.4 甲方有权提出在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制造过程中派人到制造厂进行监造,乙方有义务为甲方监造人员提供方便。

9.5 制造厂对所供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进行机械运转试验和性能试验时,必须提前通知甲方。

9.6 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的安装按磋商文件要求进行。

10. 索赔

10.1 除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之外,甲方有权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的结果或当地商检部门出具的商检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0.2 在第 8 条和第 9 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和差异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乙方同意退货,并按合同规定的同种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2) 根据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的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遭受损失的数额,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的价格。

(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第8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被更换部件或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的质量保证期。

10.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30天内,乙方未能答复,上达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若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30天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第10.2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已付款或从乙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1. 拖延交货

11.1 乙方应按照合同专用条款中规定的交货期交货和提供服务。

11.2 如果乙方毫无理由地拖延交货,将受到以下制裁:没收履约保证金,加收违约损失赔偿和/或终止合同。

11.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进行分析,可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2. 误期赔偿

12.1 除合同条款第13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将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

项目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天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服务费用的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为误期货物或服务合同价的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和见证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3. 不可抗力

13.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它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13.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以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14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寄给或送给另一方。如果不可抗力影响时间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4. 税费

14.1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负担。

14.2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15. 仲裁

15.1 买卖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果协商仍得不到解决,任何一方均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提交调解和仲裁。

15.2 仲裁裁决应为终局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15.3 仲裁费除仲裁机构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15.4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合同其它部分继

续执行。

16. 违约终止合同

16.1 乙方有下列违约情况之一，并在收到甲方违约通知后的合理时间内，或经甲方书面认可延长的时间内未能纠正其过失，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在这种情况下，并不影响甲方向乙方提出索赔。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期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6.2 在甲方根据第 17.1 条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式购买与未交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类似的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乙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所超出的费用负责。而且乙方还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7. 破产中止合同

17.1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和见证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中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和使用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18. 转让

18.1 除甲方和见证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9. 合同生效及其它

19.1 淮安市政府采购中心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网络安全服务磋商文件、乙方提交的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网络安全服务响应文件、本

次磋商的成交通知书和乙方的澄清等内容将作为本次采购合同文件的主要内容。乙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若发生服务内容缩减、服务不及时的现象，甲方有权对乙方处以适当的经济处罚。

19.2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加盖电子签章后生效。

19.3 合同货物交付使用后所发生的合同纠纷，甲方与乙方进行处理。

19.4 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应经乙方、甲方协商，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协议将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9.5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安全服务保密协议

甲方（服务接受方）：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乙方（服务提供方）：淮安易云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乙方在为甲方提供安全服务的过程中可能获悉的甲方保密信息、乙方单位网络安全责任及为甲方保密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所称“保密信息”是指：乙方基于为甲方提供安全服务所获取的甲方域名、业务系统等虚拟资产中所附带的、或甲方安全设备上报的网络安全信息、以及用户数据和业务相关信息等。

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或任何方式将保密信息和/或其中的任何部分，披露或透露给任何第三方。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保密信息，不得擅自复制备份，并应避免泄露或遗失。乙方亦不得依据保密信息，就任何问题，向任何与甲方所需安全服务无关的第三方做出任何建议。

3. 甲方同意乙方有权因提供服务的必要，而向其安全服务人员透露或允许其接触保密信息和/或其中的任何部分，同时，乙方承诺该等服务人员在提供服务的过程中将对其所接触的保密信息承担与本协议同等的保密义务。

4. 甲方拥有系统产生的数据和信息的归属权限，包括使用和处理数据的所有权。

5. 乙方在使用和处理数据过程中,应当依据国内数据处理和使用要求,确保数据处理和使用不出境,防止数据被非法获取或泄露。乙方应按照甲方的相关要求,采用相应的数据处理和存储技术,确保数据的安全。

6. 乙方应在特定范围内使用和处理数据,不得超越约定范围,防止数据被滥用或泄露。

7. 乙方在使用和处理数据过程中的安全责任,即乙方应保障数据的安全,防止数据被非法获取、篡改或泄露,同时也应定期对其员工进行安全培训和教育,提高其安全意识和技能水平,共同维护数据的安全。

8. 甲方有权在服务终止时要求乙方将所获悉的保密信息归还给甲方,不能归还的,应进行销毁处理。

9.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不得转包、分包合同任务要求,以避免不可控的安全风险。

如确需分包,乙方应在分包合同中明确以下内容:

乙方应对分包单位进行严格的安全审核和监督,确保分包单位具备相关的安全技术和管理能力;

乙方应在分包合同中明确分包单位的网络安全义务和责任,包括数据的保护、风险评估和安全管理等;

乙方应对分包单位的网络安全管理进行监控和评估,定期进行安全审查和风险评估,确保分包单位的安全水平符合要求;

如分包单位发生安全事件，乙方应承担相应的安全责任，并与分包单位共同进行安全事件的应急处置；

乙方应对分包单位进行安全培训和教育，提高其安全意识和技能水平，共同维护数据的安全。

乙方应建立独立的管理技术团队，由专业的信息安全专家组成，团队成员应为正式员工，不得以临时工或者外包形式参与。

独立的管理技术团队的职责如下：

1. 负责甲方网络安全战略的规划、制定和执行；
2. 负责甲方信息安全管理体的建设和维护；
3. 负责甲方信息系统和网络设备的安全管理和监控；
4. 负责甲方信息安全事件的应急处理和处置；
5. 负责对甲方员工进行信息安全教育培训。

独立的管理技术团队的安全责任如下：

1. 对甲方网络安全负责，确保信息系统和网络设备的安全稳定运行；
2. 对甲方信息安全事件负责，确保安全事件能够及时准确地被识别、报告、处置和记录；
3. 对甲方员工信息安全负责，确保员工的安全意识和技能水平得到提高；
4. 对甲方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负责，确保体系的规范、有效运行。
5. 以下是独立的管理技术团队的人员、职责和安全责任

成员	职责	安全责任
项目经理	负责信息安全战略的制定和执行，管理安全团队	对甲方网络和信息安全负责
安全工程师	负责信息安全事件的处理和应急响应，维护信息系统和网络设备	对甲方信息安全事件和设备负责
安全管理员	负责安全审计、监控、备份和恢复等安全管理工作	对甲方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负责
培训师	负责员工信息安全教育和培训，提高员工安全意识和技能水平	对甲方员工信息安全负责

10. 凡因执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时，任何一方可向被告所在法院提起诉讼。

11. 本协议保密期限为整个安全服务期间以及服务期限截止后两年。

甲方： 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日期：2024.10.18

乙方： 淮安易云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4.10.18

漏洞扫描项目实施风险告知书

1. 漏洞扫描产生风险的原因

由于漏洞扫描对象的多样性、漏洞扫描策略的不确定性，漏洞扫描服务仍然有可能对网络、系统运行造成不同程度的影响，严重的后果可能造成服务停止，甚至是宕机。因此，在漏洞扫描过程中，必须考虑到可能遇到的风险，并采取一些措施规避风险发生。

2. 风险规避措施

● 漏洞扫描的时间

经客户与漏洞扫描人员协商，尽量将扫描时间安排在不影响系统业务的时间进行，以减小漏洞扫描对目标系统的影响。

● 扫描工具的使用

对扫描工具的安全性把关是对用户负责的表现。我们会在漏洞扫描报告中会给出常用的正规专业的漏洞扫描工具。漏洞扫描人员都非常熟悉这些工具的使用，在扫描的过程中会根据目标系统的状况，调整工具的使用，比如使用的线程数，使用的漏洞检测插件的数量，扫描策略的有效性，从而使得扫描行为对目标系统的影响降到最低。

● 扫描技术的把控

漏洞扫描人员具有丰富的经验和技能，在每个扫描环节都会事先评估扫描行为带来的影响和后果，尽量选择简单易实现、对目标系统影响小的扫描方法和用例。

- 扫描应急的策略

扫描过程中，如果目标系统出现无响应、中断或者崩溃等情况，扫描人员会立即中止漏洞扫描，并配合好客户进行修复处理。在确认问题、修复系统、根据分析结果调整扫描方式、经客户同意才会继续进行其余的扫描。

3. 需客户配合的事宜

- 根据网络环境确定漏洞扫描设备的网络接入点，确保扫描设备可以对目标对象进行全面扫描。
- 请提前做好文件和数据备份，并验证备份的有效性。

漏洞扫描委托授权函

甲方（授权方）：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乙方（被授权方）：淮安易云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已经认真阅读漏洞扫描项目实施风险告知书,授权乙方为其提供漏洞扫描服务。双方一致同意遵守下列免责条款:

- 一、 甲方保证其对目标扫描对象具有所有权或监管权限或已取得权利人授权且出于善意的目的,有权签署本文件以为乙方的漏洞扫描服务提供授权。对于恶意利用乙方扫描服务侵犯第三方利益的行为,或因甲方向乙方提供无效授权,或在服务期间丧失合法有效授权资格,将由甲方自行承担相应的民事与刑事责任,由此导致乙方与第三方产生纠纷,甲方应赔偿乙方遭受的全部损失。
- 二、 甲乙双方已明确扫描目标、扫描范围、扫描时间、扫描方法等相关问题,超出扫描范围和时间的服务内容,乙方将不提供漏洞扫描服务。
- 三、 授权期间因为漏洞扫描而导致系统出现崩溃、宕机或不可用等后果将免于追究被授权方的责任。
- 四、 甲乙双方就漏洞扫描服务相关的资料、数据、信息等,要保证其保密性。未经双方同意,不得用于研究、培训、教学以及各类商业用途。
- 五、 鉴于安全攻防技术的不断创新与变化,乙方在扫描过程中难于使用所有的扫描方法,也无法保证发现所有漏洞。扫描完毕后,如再出现新的安全漏洞,乙方将不承担责任。
- 六、 甲方有扫描过程和结果的知晓权。在漏洞扫描服务结束后,

乙方提交相应的漏洞扫描报告,对甲方的疑问给予回答和解释。

甲方授权乙方进行漏洞扫描的目标对象为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所属资产;

授权扫描日期:自 2024-10-16 至 2025-10-31 止。

甲方: 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盖章)

授权代

日期:



乙方: 淮安易云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授权代

日期:



外包服务网络安全管理承诺书

淮安易云科技有限公司：

本单位郑重承诺遵守本承诺书的有关条款，如有违反本承诺书有关条款的行为，本单位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民事、行政和刑事责任。

一、本单位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和《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安全保护管理办法》、《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制度、文件规定。

二、本单位保证不利用网络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秘密，不侵犯国家的、社会的、

集体的利益和第三方的合法权益，不从事违法犯罪活动。

三、本单位承诺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做好本单位信息安全工作，按有关部门要求设立信息安全责任人和信息安全审查员。

四、本单位承诺健全各项网络安全管理制度和落实各项安全保护技术措施。

五、本单位承诺接受公安机关的监督和检查，如实主动提供有关安全保护的信息、资料及数据文件，积极协助查处通过国际联网的计算机信息网络违法犯罪行为。

六、本单位承诺不通过互联网制作、复制、查阅和传播下列信息：

- 1、反对宪法所确定的基本原则的。
- 2、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秘密，颠覆国家政权，破坏国家统一的。

- 3、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的。
- 4、煽动民族仇恨、民族歧视，破坏民族团结的。
- 5、破坏国家宗教政策，宣扬邪教和封建迷信的。
- 6、散布谣言，扰乱社会秩序，破坏社会稳定的。
- 7、散布淫秽、色情、赌博、暴力、凶杀、恐怖或者教唆犯罪的。
- 8、侮辱或者诽谤他人，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
- 9、含有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内容的。

七、本单位承诺不从事任何危害计算机信息网络安全的活动，包括但不限于：

- 1、未经允许，进入计算机信息网络或者使用计算机信息网络资源的。
- 2、未经允许，对计算机信息网络功能进行删除、修改或者增加的。
- 3、未经允许，对计算机信息网络中存储或者传输的数据和应用程序进行删除、修改或者增加的。
- 4、故意制作、传播计算机病毒等破坏性程序的。
- 5、其他危害计算机信息网络安全。

八、本单位承诺，当计算机信息系统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时，立即采取应急措施，保留有关原始记录，并在 24 小时内向政府监管部门报告，并书面知会贵单位。

九、本单位承诺，管理技术团队相对独立、团队人员为正式员工、专门网络安全负责人。

十、本单位承诺，此项目不得转包、分包合同任务；确需分包的、应

报甲方单位同意，并明确相应的网络安全责任和义务，同时明确不得将合同任务主体和关键部分分包。

十一、所有外包活动中产生的政务数据、系统运行数据及收集的个人信息等数据资产归甲方所有。

十二、本单位承诺未经甲方单位同意，不得变更数据用途、用法，不得访问、修改、公开、披露、利用、转让、销毁、私自留存或向第三方提供。

十三、本单位承诺，我单位发生业务转型、合并重组、投资并购等重大事项，或者管理技术团队人员发生重大变化，必须提前向甲方单位报告。

十四、本单位承诺，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开展网络安全检查、测评、审计等监督管理工作，若是拒绝或不配合监管的追究我单位相关责任。

十五、若违反本承诺书有关条款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本单位直接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造成财产损失的，由本单位直接赔偿。

十六、乙方按规定每年向甲方提交网络安全报告。

十七、本承诺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并遵行。



渗透测试项目实施风险告知书

1. 渗透测试产生风险的原因

渗透测试是一种带有破坏性的测试工作，虽然在测试中会尽量避免做影响正常业务运行的操作，但是由于测试过程变化多端，渗透测试服务仍然有可能对网络、系统运行造成不同程度的影响，严重的后果可能造成服务停止，甚至是宕机。因此，在渗透测试过程中，必须考虑到可能遇到的风险，并采取一些措施规避风险发生。

2. 风险规避措施

● 渗透测试的时间

经客户与渗透测试人员协商，尽量将测试时间安排在不影响系统业务的时间进行，以减小渗透测试对目标系统的影响。

● 渗透工具的使用

渗透工具可以加快渗透测试的效率和效果，是渗透人员的武器。对渗透工具的安全性把关是对用户负责的表现。我们会在渗透测试报告中会给出常用的正规专业的渗透测试工具。渗透测试人员都非常熟悉这些工具的使用，在测试的过程中会根据目标系统的状况，调整工具的使用，比如使用的线程数，使用的漏洞检测插件的数量，从而使测试行为对目标系统的影响降到最低。

● 渗透技术的把控

渗透测试人员具有丰富的经验和技能，在每个测试环节都会事先

评估测试行为带来的影响和后果，尽量选择简单易实现、对目标系统影响小的测试方法和用例。虽然是模拟黑客的行为，但不具备破坏性的技术也能发现安全漏洞和问题。

- 渗透报告的记录

渗透测试人员在测试的过程中，会实时记录测试情况，对关键步骤都通过截图等手段进行记录跟踪，方便漏洞验证和事后回溯。

- 渗透应急的策略

测试过程中，如果目标系统出现无响应、中断或者崩溃等情况，渗透人员会立即中止渗透测试，并配合客户进行修复处理。在确认问题、修复系统、根据分析结果调整测试方式、经客户同意才会继续进行其余的测试。

3. 需客户配合的事宜

- 建议搭建与真实系统一模一样的测试环境，以便对测试环境的攻击不影响到真实系统，同时保证测试效果。
- 请提前做好文件和数据备份，并验证备份的有效性。

渗透测试委托授权函

甲方（授权方）：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乙方（被授权方）：淮安易云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已经认真阅读渗透测试项目实施风险告知书，授权乙方为其提供渗透测试服务。双方一致同意遵守下列免责条款：

- 一、 甲方保证其对目标测试对象具有所有权或监管权限或已取得权利人授权且出于善意的目的，有权签署本文件为乙方的渗透测试服务提供授权。对于恶意利用乙方测试服务侵犯第三方利益的行为，或因甲方向乙方提供无效授权，或在服务期间丧失合法有效授权资格，将由甲方自行承担相应的民事与刑事责任，由此导致乙方与第三方产生纠纷，甲方应赔偿乙方遭受的全部损失。
- 二、 甲乙双方已明确测试目标、测试范围、测试时间、测试方法等相关问题，超出测试范围和时间的服务内容，乙方将不提供渗透测试服务。
- 三、 授权期间因为渗透测试而导致系统出现崩溃、宕机或不可用等后果将免于追究被授权方的责任。
- 四、 乙方在渗透测试时，可以通过能访问到的敏感文件和数据来证明系统存在漏洞以及漏洞的危害，但不可以访问超出测试必要查看的敏感数据内容。如果甲方发现确因乙方的渗透测试服务，造成敏感信息泄露，可以依法追究乙方相关法律责任，但基于前述已明确告知的相关风险所导致的信息泄露除外。
- 五、 乙方在渗透测试时，未经甲方允许，不得随意修改和删除测试目标系统的数据和文件(甲方允许修改和删除的除外)。

六、甲乙双方就渗透测试服务相关的资料、数据、信息等，要
保证其保密性。未经双方同意，不得用于研究、培训、教学以及
各类商业用途。

七、鉴于安全攻防技术的不断创新与变化，乙方在测试过程中
难于使用所有的测试方法，也无法保证发现所有漏洞和一定发
现高危漏洞。测试完毕后，如再出现新的安全问题或攻击情况，
乙方将不承担责任。

八、甲方有测试过程和结果的知晓权。在渗透测试服务结束后，
乙方提交相应的渗透测试报告，对甲方的疑问给予回答和解释。

甲方授权乙方进行渗透测试的目标对象为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所属资产；

授权测试日期：自 2024-10-16 至 2025-10-31 止。

甲方：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盖章）

授权代表：

日期：

乙方：淮安易云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授权代表：

日期：